

批转市建设局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

实施方案的通知

揭府 [2002] 2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建设局《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实施方案》，现批转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二〇〇二年一月七日

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实施方案

市人民政府：

市区一号路全长 4.3 公里，是市区交通干道。道路南北两侧已绿化的有 680 米，未绿化的有 7912.35 米（未绿化地段多为违章建筑物、田地、草地等）。未绿化部分属单位前、沿路铺户的有 1500 米，余属东山区管委会辖下各村庄用地。现就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提出如下实施方案：

一、总体规划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●

根据该路段的地形地貌，绿化工程以简洁的造型、流畅的方案，衬托现代都市交通的快捷、便利。植物配置以木棉、凤凰木、小叶榕、野芒果等高大乔木为背景衬托，色彩鲜艳，明快大方。另外保留现有绿化景观比较好的绿地，把整个一号路的绿化工程规划成为块状绿地和带状绿地相结合，乔木、灌木、花坛、草坪立体交叉布局的绿色长廊。

二、任务分工

(一) 绿化种植、管养任务。采用“包种植、包成活、包管养”的三包形式，将绿化种植管养任务落实到各责任单位。

1、包种植、管养半年。有 18 处，分别由市建设局、规划局、国土资源局、公路局、公安局、教育局、财政局、环保局、劳动社保局、水利局、卫生局、林业局、地税局、文化局、广播电视局、旅游局、东山区管委、东山交警负责。

2、包种植（新种植及补植）、长期管养。有 11 处，分别由市汽车维修中心、东山加油站、东山村老四不锈钢厂、顺达不锈钢厂、乐万邦、彩龙花园、东山教堂、群记汽车城、机电大厦、广州本田、万科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负责。

各单位负责的具体地段按市园林处提供的方案图。绿化种植由市园林处提供设计图纸，种苗款及管养费等费用由包种植、管养单位负责。绿化工程要求于 2002 年 3 月 12 日（植树节）前全面完成。

(二) 工作分工和时间要求。

各单位要按市园林处出具的现状图要求实施整治和种养。

1、道路两旁的三乱建筑物，由市行政执法局于 2002 年 1 月 15 日前负责完成清理拆除；

2、道路两旁的青苗，由东山区管委会于 2002 年 2 月 10 日前

负责落实清理；

3、道路两旁的平整，由市园林绿化管理处于2002年春节前负责落实；

4、种植工作由各单位负责，市园林处负责派员现场指导监督，每一单位在各任务段设立一块标志牌，标明单位、范围、面积；

5、属管养半年的地段，管养期满后，由市财政局核拨管养费，移交给市园林处负责管养。

各单位要指定一位同志负责此项工作，1月15日前把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报市园林处（联系人：郑刘章，电话：8226502）。

市委市政府在此项工作完成后，对各单位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评比，对完成任务出色的单位给予表彰。

附件：1、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包种植、管养半年单位一览表

2、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包种植、长期管养单位一览表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●

附件 1:

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包种植管养半年单位一览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管养情况	备注
1	市建设局	管养半年	
2	市规划局	管养半年	
3	市国土资源局	管养半年	
4	市公路局	管养半年	
5	东山区管委	管养半年	
6	市公安局	管养半年	
7	东山交警	管养半年	
8	市教育局	管养半年	
9	市财政局	管养半年	
10	市环保局	管养半年	
11	市劳动社保局	管养半年	
12	市水利局	管养半年	
13	市卫生局	管养半年	
14	市林业局	管养半年	
15	市地税局	管养半年	
16	市文化局	管养半年	
17	市广播电视局	管养半年	
18	市旅游局	管养半年	

附件 2:

市区一号路绿化工程包种植长期管养单位一览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管养情况	备注
1	市汽车维修中心	长期管养	
2	东山加油站	长期管养	
3	东山村老四不锈钢厂	长期管养	
4	顺达不锈钢厂	长期管养	
5	乐万邦	长期管养	
6	彩龙花园	长期管养	
7	东山教堂	长期管养	
8	群记汽车城	长期管养	
9	机电大厦	长期管养	
10	广州本田	长期管养	
11	万科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	长期管养	